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rish Holdings Limited

東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3)

- (1)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 (2)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CHerish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entury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以及將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東盈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後，方告作實。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由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董事會亦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Century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取代當中所有「CHerish Holdings Limited 東盈控股有限公司」之提述，以反映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建議修訂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告作實，而上述修訂須待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方始生效，並將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當日起生效。

一般事項

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進一步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以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之通函預期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東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CHerish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entury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以及將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東盈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原因

董事會認為，於完成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四日的公告所載收購本公司控股權益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為本公司帶來新企業形象，並將反映本公司與其新控股股東China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及其相關集團成員公司之關係。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後方告作實：

- (a)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 (b)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待上文所載所有條件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當日起生效。其後，本公司屆時將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所有必要之存檔手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證券持有人之任何權利或本公司之日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之所有已發行現有股票，將繼續為本公司有關證券所有權之憑證，而本公司之現有股票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之用。本公司將不會就以證券之現有股票免費更換為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一經生效，本公司將僅會以其新名稱發行證券之新股票。

此外，本公司亦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更改證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之英文及中文股票簡稱，惟須待聯交所確認後，方告作實。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由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董事會亦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Century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取代當中所有「CHerish Holdings Limited 東盈控股有限公司」之提述，以反映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建議修訂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告作實，而上述修訂須待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方始生效，並將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當日起生效。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一項特別決議案將予提呈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對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出建議修訂，惟須待通過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後，方告作實。

一般事項

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進一步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以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之通函預期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告，以告知股東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對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出建議修訂及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本公司新股票簡稱。

承董事會命
東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承周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承周先生、曹俊先生及李湘忠先生，非執行董事曹謙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偉倫先生、李智明先生及鄧智偉先生組成。